

# 风险监测预警信息

2024 年第 65 期

川汇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11 月 14 日

## 今明两天夜里 有雾

### 16 日至 20 日 我市将出现降雨大风降温天气

根据周口市气象台最新气象资料分析，受静稳天气形势影响，今明两天夜里 有雾。受强冷空气影响，16 日至 20 日，我市有降雨、大风和降温天气。16 日有小雨；16 日至 17 日有偏北风或东北风 4 到 5 级，阵风 6 到 7 级；18 日最高气温下降至 10 度左右，19 日至 20 日最低气温下降至 4 度左右。区减委办提醒各办事处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情况，落实好大雾、降水、大风、大幅降温等灾害性天气各项防范和应对措施，确保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安全、平稳、有序。

#### 一、具体预报

今天夜里到明天，阴天间多云，夜里到早晨有雾，东北风 2 到 3 级，气温 14℃~19℃；

16 日，阴天转小雨，偏北风逐渐增大至 4 到 5 级，阵风 6 到 7 级，气温 13℃~17℃；

17 日，阴天，东北风 4 级，阵风 5 到 6 级，气温 9℃~

15℃；

18日，阴天有零星小雨，东北风4级，气温7℃~10℃；

19日，阴天到多云，偏西风2到3级，气温4℃~12℃；

20日，多云转晴天，西南风2到3级，气温4℃~14℃。

## 二、关注与建议

(一) 加强会商研判和预警预报。气象部门要加强对天气情况的跟踪监测，强化短时临近预报能力，各办事处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加强与气象部门沟通会商，密切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，通过手机短信、电视、报纸、广播、网络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发布天气信息，认真做好大雾、降水、大风、降温等防范应对工作。

(二) 全面落实各项防御措施。各重点行业部门要重点分析大雾、降水、大风天气影响，指导有关行业采取针对性措施，严密防范因天气变化引起的生产安全事故。**住建部门**要加强对建筑施工现场脚手架、塔吊安全管理，强降水、大风来临时，重度大雾视线不清时，相关作业人员应及时停止作业，中止吊装、悬空、攀爬等高空作业和深基坑作业，严防发生坠落、坍塌等事故。**城管部门**要加强对城市地下空间、立交、隧道、涵洞等易积水点的巡查和防护，提前做好城市排涝准备；加强对城市街区广告牌放置位置进行检查，整治摆放不规范影响行人及行车安全的行为。**水利部门**需加强河道、坑塘等重点水域安全管理和险工险段的巡查排险和加固，时刻关注强降水对河道和堤防安全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必

要时设立警示标志，安排专人值班值守。公安、交通、公路部门要加大交通安全管控力度，采取措施确保大雾、降水天气下道路运输和交通安全，加强对城乡道路通行安全运行保障措施的指导，要根据道路能见度和湿滑情况适时关闭易发事故路段，设置应急交通标识。电力、通信部门要加强电力、通信设施运行保障，确保 24 小时在岗在线。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排涝措施指导，指导群众采取各种有效防范措施，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失。文旅部门要指导各旅游景区根据天气情况及时关停大型游乐设施、索道、滑道等户外游乐项目。各办事处及各相关部门要组织开展对城中村和农村的危旧房屋、道路交通、建筑工地、高空作业区域的隐患排查工作。各办事处接到预警信息后，第一时间通知到村、通知到户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（三）及时提醒公众注意防范。公众应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驾车出行时，需防范大雾降水时低能见度、道路积水、路面湿滑对交通出行的不利影响。外出时需注意防寒保暖，及时增加衣物。大风天气尽量减少户外活动，确需外出的，应远离大树、广告牌、临时搭建物等，谨防高空坠物。关好门窗，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加固围板、棚架、户外广告牌、电线杆、路灯、危墙、通信塔架等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。切勿在树下、电杆下、塔吊下躲雨，应当留在有雷电防护装置的安全场所暂避。

(四) 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。各办事处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，时刻保持通讯联络畅通，及时掌握气象灾害预报预警和天气实况信息，严格落实“123”“321”工作要求，提前做好会商研判、避险转移、预置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，遇到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向区政府和区减委办报告，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，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---

**报：**市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 
**发：**各办事处、减灾委员成员单位

---